

中广核黄山市高新区51MW102MWh储能电站项目EPC总承包工程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CGN-202508120014)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安徽省, 黄山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中广核黄山市高新区51MW102MWh储能电站项目EPC总承包工程(招标项目编号: CGN-202508120014), 已通过备案, 项目资金来企业自筹招标人为中广核新能源宿州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和计划工期

项目行业分类: 能源电力

项目规模: 中广核黄山市高新区51MW/102MWh储能电站项目位于安徽省黄山屯溪区新谭镇, 百川路南侧、丹霞路东侧一带。项目拟建设集中式电化学储能电站, 总容量规划建设104MW/208MWh, 本期建设容量为51MW/102MWh。新建21套储能电池单元和11套PCS升压单元, 包含7套5.03MW/10.06MWh储能单元, 3套4.61MW/9.22MWh储能单元, 1套2.095MW/4.19MWh储能单元。

本项目计划2025年9月开工建设, 12月底建成投产。本项目场址距新谭镇中心直线距离约5.4公里, 距黄山北站约3.7km, 储能站区占地面积约25亩。附近有市政公路通行, 交通十分便利。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工程EPC总承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工程勘测设计、技术文件编制、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现场服务及技术指导;
- (2) 所有设备采购(除招标人采购的其他所有设备)、运输; 所有设备材料(含甲供设备)的卸车、保管、发放、二次倒运(若需要); 所有工程施工准备与施工, 所有系统厂家的现场服务人员及相关工作的统一管理、协调, 对厂家现场服务提供必要的协助; 设备安装与调试及特殊性试验; 电力质监等所有验收工作; 移交以及质保期内的采购和施工工作、其它所需要的必要材料及资料。
- (3) 实现全站全容量并网安全稳定试运行(并网和验收各种证照手续办理)、消缺、站管设备定值计算、性能试验、特殊性试验、消防验收、整套系统的性能保证的考核验收、技术和售后服务、完成竣工验收所涉及到的所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同时也包括生产准备所必须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消耗品以及相关技术资料的提供, 进场道路地面附着物的青苗补偿、临时施工占地补偿、对外民事协调包含在本工作内, 投标人应对上述范围内的工作负全部责任,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 (4) 承包方自行解决施工期间所有临建设施场所的选址工作, 本工程建设所需的全部设备及材料(除招标人采购的其他所有设备)的采购、供应、运输, 以及卸车、验收、功能试验、现场保管、发放(含甲供)等均由总承包单位负责。考虑到施工作业现场条件有限, 总承包单位应在场外设置设备材料堆场, 堆场大小应满足现场所有设备和材料连续施工周转的堆放需求。场外堆场应尽量平整, 排水通畅, 避免设备水浸风险, 同时满足二次转运作业的地基要求。堆场内所有设备的二次倒运均由总承包单位负责, 故场外堆场不应距离施工现场过远, 以1km范围内为宜。堆场的租赁费用、设备看护以及全过程的合法合规手续(如需要)均由总承包单位负责。包括材料堆放加工场地、砼搅拌站(若自建)等临时占地, 并自行办理临建所需办理的各项手续, 风险自担; 承包方不能以此作为影响整体施工进度的理由。承包商必须配备专职协调人员与相关政府、部门进行工作沟通协调, 办理相关手续及费用补偿, 处理施工过程中遇到的阻工问题。以上所产生的费用均包含在工程报价内。

(5) 本项目涉及到的所有除甲供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特殊性试验、应满足当地电网并网要求，同时主要设备应满足中广核新能源设备技术要求。储能充放电调试、试验时产生的电费全部由投标人负责。

(6) 施工前对升压站区杂草杂物的清场，进场道路修建、储能区道路与原有道路的对接。项目所涉及的临时占地补偿费，包括场内、堆场、线路的临时占地等均包含在合同总价范围内，不再单独列支，投标人应对上述范围内的工作负全部责任，所有相关手续办理及协调均由投标人负责。

(7) 投标人负责本体工程的民事协调、电力质监、涉电网相关协调和手续办理等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临时占地及青苗补偿、质监会费、电网评审等相关费用，以上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具体招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规定。

计划工期：

本工程计划2025年9月30日开工，2025年12月20日并网发电，2025年12月31日全容量并网发电。以上为计划开工日期，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但本项目最终并网节点不变，承包人对2025年12月20日并网发电，2025年12月31日全容量并网发电负责，具体工期节点要求详见《技术规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基本资格：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公司；投标人必须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设计单位除外），且处于有效期内。

2. 资质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资质之一：

(1)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乙级）及以上，并同时具备承装承修承试二级及以上资质（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按换领证件提供，自2025年7月1日起，许可等级由五级压缩为三级。备注：过渡期内原一、二级、三级证书均满足要求）。

(2) 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3. 财务要求：具有近三年（2022-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

4. 同类工程经验（业绩）要求：

提供近三年（投标截止日前）（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具有2个及以上类似项目工程业绩，类似项目容量不低于50MW。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必须为合同关键页（合同封面、签署页、合同范围页）面复印件及能证明投标人合同履行情况的相关证明文件（质量回访记录、完/竣工证明或业主单位出具的其他证明文件）。

5. 信誉要求：未处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限制投标的范围及期限内。

6. 人员要求：

(1) 项目经理：具有注册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须提供电子注册证书，电子注册证书须在使用有效期180天内，且须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且注册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具有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注：投标人应慎重安排符合招标公告中要求的人员担任项目经理，确认相应人选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除合同条款约定的情形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经理原则上不允许更换；合同签订前发现相

应人选不满足资格要求或不能按要求到岗的，招标人将依法取消中标候选人/中标人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对可能造成的损害要求赔偿。

(2) 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3) 安全总监：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证。

(4) 安全员：具有有效期内建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7. 其他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联合体注册说明：两个或两个以上普通会员可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由牵头方以联合体的名义登录ECP提交联合体会员注册申请，经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供应商服务大厅审核通过后成为联合体会员。

(2) 投标人必须通过ISO9000、ISO14000、ISO45000系列或同等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3) 其他通用资格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款。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获取招标文件的开始时间：2025年08月26日17时00分；截止时间：2025年09月02日17时00分

2. 获取方法：

(1) 通过“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在线购买招标文件。

(2) 本项目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

(3)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的方式组织进行，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须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完成会员注册，注册会员的步骤请详见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注册为会员后进行网上投标，已注册为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会员的投标人，可直接投标。如果投标人《营业执照》信息与会员注册时发生变化，请及时登录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更新会员注册信息。因投标人未能及时更新注册信息而影响投标的，投标人应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4) 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完成下载招标文件工作，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按上述要求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招标人有权拒收其投标文件，已收取的，按无效文件处理。投标人应自行承担责任。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9月16日09时00分

递交方法：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方式：线上开标

六、其他公告内容

1.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信息同时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同步发布。

3. 电子投标说明

(1)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的方式组织进行, 招标文件下载、澄清、投标等环节均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在线操作, 其中投标环节需使用数字证书。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在线使用数字证书加密递交可编辑版投标文件。在线加密递交投标文件的功能将在截标时间后关闭。

(2)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编制均应使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_ECP系统投标管家”, 该工具及操作手册已放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的“下载专区”, 投标人可自行下载。

(3) 投标文件应在指定之处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对电子公章的维护将向投标人收取费用, 收费标准及办理指引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公布。该工具及办理指引已放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的“业务指南”, 投标人可自行下载。

(4) 投标人需使用深圳数字证书, 办理数字证书需要约5个工作日, 请投标人合理安排办理时间, 办理完毕后, 才能进行投标文件的上传。逾期影响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递交数字证书加密版投标文件的, 后果自负。

(5) 关于供应商注册、数字证书的办理以及电子投标工具的使用指南, 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首页发布的最新要求为准。

(6) 电子投标相关操作咨询电话:

采购业务咨询: 0755-88611718-1

招投标业务咨询: 19902404714 0755-82657532

CA相关业务(数字证书)咨询: 4001123838或0755-88611718-2(深圳CA)

ECP系统咨询: 0755-88611718-3

投标管家使用咨询: 4000809508(国信客服)

投诉与其他咨询: 0755-88611718-0

七、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监督电话: 0755-84431493

监督邮箱: zbjd@cgnpc.com.cn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广核新能源宿州有限公司

地 址:

联 系 人: 王凤兰

电 话： 010-63711535

电子邮件： wangfenglan@cgnpc.com.cn

招标代理机构：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联 系 人： 李洪艳

电 话： 0755-82657521

电子邮件： lhyts@cgnpc.com.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